

山东煤矿安全监察局 山东省能源局 传真电文

签批人:辛广龙 栾 健

等级 加急·明电

鲁煤监传〔2021〕3号

抄报: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抄送: 山东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山东煤矿安全监察局 山东省能源局 关于枣庄矿业集团新安煤业有限公司 “5·26”顶板事故的通报

各煤矿企业，各市煤矿安全监管部門、各煤矿安全监察分局：

2021年5月26日23时06分，山东能源枣矿集团新安煤业有限公司3上104运输巷掘进工作面发生冒顶事故，造成6人被困。目前，3人安全升井，1人遇难，2人被困。经初步分析，该事故主要是3上104运输巷掘进工作面迎头遇断层，后退调巷

位置不当，巷道交叉点大跨度施工支护强度不够造成的。

事故发生后，应急管理部部长黄明，国家矿山安监局局长黄玉治，省委书记刘家义，省长李干杰等领导分别作出批示，要求全力以赴做好抢险救援工作，同时尽快查明原因，防止发生次生事故。副省长汲斌昌赶赴事故现场指导救援。

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切实做好当前煤矿安全生产工作，坚决遏制煤矿生产安全事故，现提出如下要求：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

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坚决守住安全底线，清醒认识我省煤矿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反复性，充分认识现阶段我省煤矿安全基础还不牢、风险管控还有缺失、事故还易发突发的现状，保持清醒头脑和高度警觉，正确理清安全与发展、安全与生产、安全与效益的关系，切实做到安全高于一切、先于一切、重于一切、严于一切，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切实抓好安全管理，以务实的作风、严格的要求、过硬的措施，坚决防范煤矿生产安全事故，确保煤矿安全生产。

二、立即开展安全大检查

各煤矿企业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认真贯彻全省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会议精神，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举一反三，周密部署，制定方案，立即组织开展安全大检查。

大检查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聚焦顶板管理特别对煤矿采掘巷道布置、断层安全煤柱留设、巷道支护设计及参数确定、规程措施制定审批和落实情况等方面进行重点审查，对采掘工作面巷道开门口、交岔点、断层处、初次来压、周期来压、过老巷、巷道维修等重点区域顶板支护情况进行重点检查，建立检查问题台账，逐一制定专项安全技术措施，抓好现场整改落实。

三、加强采掘和顶板支护技术管理

各煤矿企业要切实加强顶板技术管理，按规定开展矿压和岩移观测，充分考虑所采煤层顶底板岩性、矿压显现规律和现场实际，优化支护设计，确定科学合理的支护方式和支护参数。要强化特殊情况下顶板管理，过地质构造带、破碎带、老巷、高应力集中区、大断面施工等特殊情况，要制订符合实际、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措施，从严从细抓好现场落实，确保支护可靠有效。断层、构造破碎带要留有足够的安全煤柱，巷道过断层、构造破碎带要采用预注浆等措施予以加固；要优化支护方式，在锚杆（索）网喷柔性支护基础上，增加刚性支护，采取复合支护形式加强支护。要严格按规程规定管理顶帮，加强顶板离层监测，严把支护质量验收，严格执行敲帮问顶制度，严禁空顶作业。要加强设计管理，各集团公司要加强对所属煤矿采区设计、采场接续、巷道布置、工作面设计等技术、安全措施的管理、审批，采掘工作面设计必须经上级公司审批；一个集团公司只有一个权属煤矿的，工作面设计必须由煤矿矿长组织专门会议审查。

四、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

各煤矿企业要认真深入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紧盯重大灾害治理和薄弱环节管控，补充完善重大安全风险清单，强化各项措施落实。要把汛期煤矿安全防范作为重点，深入开展地表水、老空水、承压水等防治安全排查，强化应急值班值守，严格落实灾害性天气停产撤人制度。要坚持优化通风系统，突出做好瓦斯治理、煤尘防治、防灭火、密闭和采空区管理。冲击地压矿井要严格落实“三限三强”“一矿两面三刀”和智能化等措施，坚持区域治理与局部治理并重，强化监测预警和效果检验。加强机电运输安全管理，确保各类安全设施齐全可靠有效。各煤矿企业要采用拉网、起底的方式，认真排查全系统、各环节的风险隐患，动态更新“两个清单”，坚决打好攻坚战，切实将安全生产责任和措施抓细、抓实、抓到位。

五、强化安全监管监察执法

各煤矿安全监管部门要充分发挥驻矿监管人员作用，提高责任意识，强化现场安全盯靠督导，严格直报制度，全力做好安全监管。各煤矿安全监察分局要及时调整执法计划，强化现场执法，采用多种方式加大安全监察、安全巡查力度，全力做好安全监察。煤矿安全监管监察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落实监管监察责任，保持严格执法高压态势，把此次安全生产大检查情况作为近期安全执法重点，严厉查处煤矿安全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打击安全责任不落实、安全排查不深入、问题整改不彻底等行为，督促

煤矿企业扎实推进煤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确保安全工作取得实效。

山东煤矿安全监察局 山东省能源局

2021年5月30日